

職業安全健康局的保障個人資料政策聲明

作為一所致力改善本港工作環境及推廣職業安全的法定機構，職業安全健康局對於保障個人資料私隱是十分關注的。本局尊重個人資料，並會致力落實和遵守保障資料原則，以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有關條文。

本局會依下列六項保障資料原則的規定以妥善處理你的個人資料：

原則 1 - 收集資料的目的及方式

訂明須以合法及公平的方式收集個人資料，以及列明資料使用者在向資料當事人收集個人資料時，應向該當事人提供的資料。

原則 2 - 個人資料的準確性及保留期間

訂明所保存的個人資料必須是準確和最新的資料，而保存期間不得超過實際需要。

原則 3 - 個人資料的使用

訂明除非獲得資料當事人同意，否則個人資料只可用於在收集資料時所述明的用途或與其直接有關的用途。

原則 4 - 個人資料的保安

訂明須採取適當保安措施保障個人資料(包括其存在形式令查閱或處理並非切實可行的資料)。

原則 5 - 資訊須在一般情況下可提供

訂明資料使用者的個人資料類別，以及該等個人資料所作的主要用途。

原則 6 - 查閱個人資料

訂明資料當事人有權查閱及改正其個人資料類別。

如果你對本局的保障個人資料政策方面有任何查詢，可透過電子郵件，向本局保障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申請，電子郵址為“dpo@oshc.org.hk”，或致函至下列地址與我們聯絡：

職業安全健康局
香港北角馬寶道 28 號
華匯中心 19 樓
保障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職業安全健康局
2008 年 5 月